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普乐新能源科技（泰兴）有限公司51%股权及债权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永和智控”）拟根据公开挂牌通过场内公开竞价方式确认的价格，以0.0101万元的交易对价转让控股子公司普乐新能源科技（泰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兴普乐”）51%股权及公司对泰兴普乐的债权给一名待定受让方。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2、本次交易存在交易成功与否的风险，若本次交易未能顺利完成，将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代理人负责具体实施该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按1.00元转让底价重新挂牌、与意向受让方沟通、签署具体的交易合同、办理产权过户的相关变更登记手续等。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一、交易概述

1、为进一步优化公司产业结构，实现公司资源的有效配置，提高上市公司发展质量，公司于2025年10月10日、2025年10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及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普乐新能源科技（泰兴）有限公司51%股权及债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泰兴普乐51%股权及公司对泰兴普乐的债

权，并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代理人负责具体实施该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刊登的《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普乐新能源科技（泰兴）有限公司51%股权及债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

2、2025年11月4日至2025年11月17日，公司在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以下简称“西南联交所”）首次公开挂牌转让泰兴普乐51%股权及公司对泰兴普乐的债权，挂牌价格为人民币3,049.00万元。截止2025年11月17日17:00公告期满，无意向受让方报名参与投资。

为继续推进公开挂牌转让泰兴普乐51%股权及债权事项，2025年11月20日至2025年11月26日、2025年12月1日至2025年12月5日、2025年12月9日至2025年12月15日、2025年12月17日至2025年12月23日，公司在西南联交所第二次、第三次、第四次、第五次公开挂牌转让泰兴普乐51%股权及公司对泰兴普乐的债权，挂牌转让底价分别为2,439.20万元、1,829.40万元、1,219.60万元、609.80万元。截止上述公告期满，公开挂牌公告期内均无意向受让方报名参与投资。

鉴于前五次公开挂牌公告期内未能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公司继续推进第六次挂牌转让，第六次挂牌转让底价为1.00元，挂牌公告期为2025年12月26日起至2026年1月4日止。本轮公开挂牌通过场内公开竞价方式确认一名待定受让方，最高报价为0.0101万元，其报价符合挂牌条件。根据《公司法》等有关规定，泰兴普乐的其他股东享有同等条件下的优先购买权，若泰兴普乐其他股东放弃行使优先购买权，则最高报价方成为受让方；若泰兴普乐其他股东行使优先购买权，则泰兴普乐其他股东成为受让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5日、2025年11月20日、2025年11月21日、2025年11月29日、2025年12月2日、2025年12月10日、2025年12月18日、2025年12月26日、2025年12月27日、2026年1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刊登的《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普乐新能源科技（泰兴）有限公司51%股权及债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55、2025-063、2025-065、2025-068、2025-070、2025-078、2025-081、2025-086、2025-089、2026-001）。

3、2026年1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普乐新能源科技（泰兴）有限公司51%股权及债权的议案》，根据公开挂牌通过场内公开竞价方式确认的价格，同意公司将持有的泰兴普乐51%股权及公司对泰兴普乐的债权以0.0101万元的交易对价转让给一名待定受让方。若本次交易未能顺利完成，并同意授

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代理人负责具体实施该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按1.00元转让底价重新挂牌、与意向受让方沟通、签署具体的交易合同、办理产权过户的相关变更登记手续等。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第六次公开挂牌转让泰兴普乐51%股权及债权通过场内公开竞价方式确认一名待定受让方，交易对手方的基本情况以最终成交为准。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普乐新能源科技（泰兴）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283MA27QNPT8E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注册地址：泰兴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创路西侧168号

5、成立日期：2022年9月19日

6、注册资本：6122.449万人民币

7、法定代表人：欧文凯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池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历史沿革

（1）泰兴普乐成立于2022年9月19日，初始注册资金3,000.00万元，由自然人欧文凯和自然人向亮睿共同投资设立，初始设立时泰兴普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欧文凯	2,970.00	99.00

2	向亮睿	30.00	1.00
	合计	3,000.00	100.00

(2) 2023年1月3日，公司对泰兴普乐增资3,122.4490万元，增资后的股东出资及持股比例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	3,122.4490	51.00
2	欧文凯	2,970.00	48.51
3	向亮睿	30.00	0.49
	合计	6,122.4490	100.00

10、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11、交易标的权属情况：本次交易标的为公司持有的泰兴普乐 51%股权及公司对泰兴普乐的 185,207,681.10 元债权，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债权债务转移情况，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12、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6,300.90	30,041.75
负债总额	58,571.62	56,078.20
净资产	-32,270.72	-26,036.45
项目	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5.88	695.49
营业利润	-5,517.23	-19,409.30
净利润	-6,234.27	-19,494.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8.40	-7,398.53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转让方：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

2、转让价格：根据公开挂牌通过场内公开竞价方式确认的价格，公司拟将持有的泰兴普乐51%股权及公司对泰兴普乐的债权以0.0101万元的交易对价转让给受让方。目前尚未签署交易协议，公司将在签署正式的转让合同后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涉及出售资产的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债务重组等情况。

六、授权情况

为此次转让事项的推进所需，若本次交易未能顺利完成，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代理人负责具体实施转让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按1.00元转让底价重新挂牌、与意向受让方沟通、签署具体的交易合同、办理产权过户的相关变更登记手续等。

七、出售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转让泰兴普乐51%股权及公司对泰兴普乐的债权目的为优化公司产业结构，实现公司资源的有效配置，提高上市公司发展质量。如本次交易顺利完成，公司将不再持有泰兴普乐股权，泰兴普乐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八、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存在交易成功与否的风险，公司将根据交易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备查文件

- 1、《永和智控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 2、《上市公司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9日